

证券代码：830938

证券简称：可恩口腔

主办券商：恒泰长财证券

德州可恩口腔医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12 月 11 日
2.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会议 □ 电子通讯会议
3. 会议召开地点：济南市历下区历山路 27 号万科海晏门中心商业办公综合楼 4 楼会议室
4.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5 年 11 月 28 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5. 会议主持人：万少华
6. 会议列席人员：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7.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议案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二) 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关于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更好地推进公司战略发展，公司全资子公司济南可恩口腔医院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济南可恩”)拟以 5,120 万元购买青岛可恩口腔医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青岛可恩”)持有的青岛辰兴医疗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辰兴医疗”)80%股权。通过本次交易公司间接取得青岛东山可恩口腔医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山可恩”)80%的股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6)。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董事表决的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26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根据经营需要，公司预计了 2026 年度与关联方拟发生的日常性关联交易，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预计 2026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5-027)。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董事表决的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融资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满足业务发展需要，德州可恩口腔医院股份有限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以下简称“子公司”)拟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30,000.00 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授信种类包括但不限于类银行贷款、融资租赁等；本次授信额度的有效期自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决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上述有效期

内，授信额度可循环滚动使用；同时不必再提请公司董事会或股东会另行批准，直接由公司法定代表人、实际控制人万少华或者子公司法定代表人代表公司或者子公司与银行等金融机构签订相关协议文件，具体授信额度和条款以公司与金融机构最终签署的协议为准。

公司及子公司在上述期间向金融机构申请的授信额度最终以金融机构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具体融资金额将视公司运营资金的实际需求来确定。公司法定代表人、实际控制人万少华及其妻子、公司及子公司自有资产、青岛可恩口腔医院有限公司、山东惠合融创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和济南明湖可恩口腔医院有限公司等拟为上述授信提供担保，担保方式包括但不限于连带责任保证、抵押、质押等。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预计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满足公司和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以下简称“子公司”）业务发展需要，提高公司融资决策效率，公司根据公司及子公司拟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的综合授信额度及公司经营活动需要，预计担保额度：

一是为满足业务发展需要，公司及子公司自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决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拟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30,000.00 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授信种类包括但不限于类银行贷款、融资租赁等。公司及子公司在上述期间向金融机构申请的授信额度最终以金融机构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具体融资金额将视公司运营资金的实际需求来确定。

为顺利执行以上融资计划，自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决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公司为子公司担保和子公司为公司和子公司担保总额预计不超过前述综合授信额度人民币 30,000.00 万元；初步预计公司为子公司担保金额为 20,000.00 万元，子公司为公司和子公司担保金额为 10,000.00 万元，具体担

保金额在上述 30,000.00 万元担保额度内在公司及子公司互相之间分别根据实际情况调剂使用；在授权有效期限内，担保额度可循环滚动使用；以上授信额度内担保可由公司法定代表人、实际控制人万少华及其妻子、公司自有资产、青岛可恩口腔医院有限公司、山东惠合融创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和济南明湖可恩口腔医院有限公司等提供担保，担保方式包括但不限于连带责任保证、抵押、质押等。

二是为顺利执行公司融资计划和公司经营发展需要，公司拟与青岛可恩口腔医院有限公司和济南明湖可恩口腔医院有限公司分别开展互保合作，具体如下：

(1) 自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决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公司拟与青岛可恩口腔医院有限公司签订互保协议：与青岛可恩口腔医院有限公司约定在有效期限内各方或其子公司为对方或其子公司融资提供担保，互保金额不超过 10,000.00 万元，担保方式包括但不限于连带责任保证、抵押、质押等；在授权有效期限内，担保额度可循环滚动使用。

(2)自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决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公司拟与济南明湖可恩口腔医院有限公司签订互保协议：与济南明湖可恩口腔医院有限公司约定在有效期限内各方或其子公司为对方或其子公司融资提供担保，互保金额不超过 5,000.00 万元，担保方式包括但不限于连带责任保证、抵押、质押等；在授权有效期限内，担保额度可循环滚动使用。

综上，以上担保额度均为新增担保及原有展期或续保，不包含前期已审议未到期的担保；以上担保额度使用授权有效期均为自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必再提请公司董事会或股东会另行批准，直接由公司法定代表人、实际控制人万少华代表公司与银行等金融机构签订相关协议文件；在授权有效期限内，担保额度可循环滚动使用；公司及各子公司可根据其自身融资需求，在担保额度内与金融机构洽谈具体的融资条件，具体担保金额、担保期限等以最终签订的相关文件为准。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涉及董事的交易系关联董事为公司的融资提供担保，不向公司收任何费用，属于公司单方面受益的交易行为，本议案可免于按照关联交易的方式进行审议，故本议案不需要履行回避程序。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五) 审议通过《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为适应新的《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法律法规、业务规则要求，根据公司的实际需求，公司拟修订《公司章程》的部分条款，公司将根据章程修订办理工商变更。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拟修订<公司章程>公告》（公告编号：2025-029）。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六) 审议通过《关于拟修订需提交股东会审议的公司治理制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落实新《公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拟修订以下相关管理制度：《董事会议事规则》、《股东会议事规则》、《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利润分配管理制度》、《承诺管理制度》。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董事会议事规则》（公告编号：2025-030）、《股东会议事规则》（公告编号：2025-031）、《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5-032）、《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5-033）、《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5-034）、《利润分配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5-036）、《承诺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5-037）。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七) 审议通过《关于拟修订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的公司治理制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新《公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拟修订以下相关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5-035）。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八)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提请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相关事项。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在 2025 年 12 月 30 日召开。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会议通知公告（提供网络投票）》（公告编号：2025-038）。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德州可恩口腔医院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德州可恩口腔医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2月15日